

从罕见的“格林巴利病”中重生

【明慧网】在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份，我病倒了，而且得的是一种罕见的“格林巴利病”。

这种病比癌症还可怕，没有特效药，死亡率相当高，症状是除了头能动，大脑是清醒的，其它全都动不了，就是脖子以下都不听使唤。这种病发展得特别快，由最初手指尖发麻，到最后除了脑袋能动，全身都动不了的废人，只短短不超过十天。市医院的大夫说，因为这种病比较罕见，所以也没有什么好办法，能好的概率也不大，尤其五十多岁的人，身体各项机能也处于下滑期……就这样，我被市医院判了死刑。

我善良的岳母是位法轮大法弟子。她和妻子说有一线希望也要救我。就这样，她们决定连夜用救护车送我到省医院。车上，由我妻子的妹妹（她也是大法弟子）及家人，一路念着“法轮大法好”，以最快的速度住进了省医院。我知道，这一切都是一路念着大法好，才这么顺利地住进了医院，还能住进病房。因为当时病人很多，病房里都住满了，外面的走廊里都是病床。

第二天，在省医院就做了喉管切开手术，因为病情发展得太快，那时自己已经没有能力咳痰了，需要吸痰，不然就容易一口痰憋死。这样，我又住进了重症监护室，每天的医药费都一万多元。我妻子到处借钱，可是我家这边亲友没有人借给我们，怕我死了，没人还钱。最后，还是我岳母家的人拿出了二十多万元给我治病。

在省医院，也是没什么药可用，每天只靠打营养液维持生命。最后，医生推荐说有一种药得上药店去买，医院没有，但只能打七天

（据说药性很强），如果七天能打好，也就好了，打不好，就彻底没希望了。

七天过去了，这种药对我依然没有任何效果，省医院医生说：回去吧，回家养着吧，在这也是白花钱，明告诉你们，这种病好的几率太小了。就这样，省医院也判了我死刑，我绝望了。家人准备再把我转回市医院。

刚把我从重症监护室推出来，准备坐电梯，我就被一口痰憋死过去。经医院抢救过来后，岳母给我妻子打电话说：一路念着“法轮大法好”回来吧。

由于我的喉管切开得吸痰，家里没有设备，我又住进了市中医院的重症监护室。由于长时间不能进食，那时的我已经瘦成一副骨架，躺在病床上，就象木乃伊一样。大夫说，有可能睡觉睡过去。尤其刚经历了一场濒死的可怕场景，所以到了晚上，我不敢睡觉，怕睡死过去。半夜，听到有人被推出去了，紧接着传来女人、孩子的嚎啕大哭声，我知道又有人死了。我看着妻子、儿子无助的眼神，我知道死神在向我招手，死亡对我来说，就是个时间问题。我在这种绝望和恐惧中煎熬着。

就在我坚持到了第三天的时候，我岳母来看我了。医院给家属十五分钟时间探视，还不能一起进去探视，要分批进去探视，这样，我岳母只有五分钟时间。她用有限的时间大声的一遍一遍地嘱咐我说：“你心里默念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只有大法师父能救你！”然后把“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护身符挂件挂在了我打点滴挂瓶的挂架上了，使我随时能看见，并想起念法轮大法好。



就在那天晚上，我看见有一个女性到了我眼前，她笑着说：你知道是谁救了你吗？是李某某（其它的我已记得不很清楚了），然后就走了。我当时还想这是谁呀？大夫不开门，她怎么进来的？

渐渐地奇迹出现了，我可以进食了，但只能是流食。

后来，我由中医院重症监护室转到了离家近一些的康复医院，妻子可以在医院陪护，这样岳母每天负责给我做饭、送饭。送饭时，岳母就给我讲大法修炼出现的奇迹、绝处逢生等等，不断地鼓励我，给我信心。我的岳母每天给我听一讲李洪志师父在广州的讲法。已经七十四岁的岳母，每天为我忙碌着，还精神满满，身体如此健康，大法祛病健身的神奇我怎能不信。虽然我身在医院，可是我的身心天天沐浴在大法的恩泽中。就这样，我活过来了，是大法给了我新的生命。

我彻底离开了医院，回到家中。我的身体在逐渐恢复中，现在基本能正常走路了。

在这里，我要感谢大法师父，是大法师父救了我，给了我第二次生命，是大法师父让我们这一家人还能幸福的生活在一起。大法师父伟大！大法弟子伟大！法轮大法好！真善忍好！◇

文 / 黑龙江大法弟子代笔

迫害法轮功，应城市公安局副政委左永安的罪行

【明慧网】左永安先后任湖北省应城市郎君派出所所长和城中派出所所长。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今，任湖北省应城市公安局副政委，在任职期间，参与迫害法轮功。

左永安（Zuo, Yongan），男，1966年出生，湖北省应城市长江埠办事处左家湾人，电话：18995703000。妻子：刘朝晖（原应城市政保科科长）。

以下是曝光出来的湖北省应城市公安局副政委左永安参与的迫害事实简述：

一、任郎君派出所所长时绑架、非法劳教法轮功学员万超

二零零三年四月二日，郎君镇派出所指导员刘名芳、应城市公安局何建设等人，以找万超谈话为由，将万超从鲁大小学的课堂上，绑架到郎君镇派出所非法审讯，欺骗他只要承认发了法轮功真相传单，就放他回学校。最终恶警以万超发过传单，将他劫持到应城市第一看守所非法关押半月后，又将他非法判一年半劳教。他被劫持到襄北劳教所及沙洋劳教所，但因身体检查不合格这两处均拒收。他又被非法关押到应城市第一看守所，直到四月二十八日才被释放。



酷刑演示：强行灌食不明药物

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七日中午十二时，万超放假在家休息，鲁大小学校长周华、郎君派出所指挥员刘名芳、副所长曹国超等人闯到他家，在没有任何理由也没有出示任何证件的情况下，企图对他进行绑架。他被逼无奈情急之下跳入自家旁的水塘走脱。刘名芳等人又伙同东马坊派出所的警察将他的姑父非法抓走作为人质，威胁只有交出万超才能放人。他的姑父被关押于应城市第二看守所半个月之久，每天吃的是仅撒了一点盐的水煮饭菜，吃尽苦头、受尽凌辱，看守所向家人讹了三百五十元钱才放人回家。

迫害万超的直接责任人：郎君派出所所长左永安、郎君鲁大小学校长周华、郎君鲁大小学副校长鲁火发、应城市公安局政保大队队长聂么山、应城市第一看守所所长汤竹清。

江泽民为何迫害法轮功？

【明慧网】香港《前哨》杂志曾刊登“江泽民终生后悔的两大事件”，揭示了江泽民的自认告白：这辈子做过两件愚蠢之事，一是美国轰炸南斯拉夫时，下令中国大使馆人员不能撤退。二是打压法轮功。

权力欲、妒嫉心极强的江泽民，认为炼法轮功的人太多，是在和党“争夺群众”。同时，法轮功学员的高尚道德，反衬出中共的一切不正，也是江泽民不能容忍的。

1998年下半年，以乔石为首的部分全国人大离退休老干部，对法轮功进行了深入的调查研究，得

出“法轮功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的结论，还提到“得民心者得天下，失民心者失天下”的古训，江泽民大为不悦。此后，江泽民及其党羽不断制造事端，不顾其他六个政治局常委的反对，于1999年7月20日发动了对法轮功的迫害。

中共的本质是“假、恶、斗”，与法轮功的“真、善、忍”是根本对立的。中共江泽民集团迫害法轮功，是其本质决定的。

如今，罪恶的江泽民已经死了。它留下的最大的遗产就是迫害法轮功，江泽民遗臭万年。◇

二、参与应城市奥运前的第一轮疯狂大搜捕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日晚七时左右，应城市公安局邪党副政委吴小垲、政委吕山华带领公安局国保大队、国安大队、东马坊“六一零”、东马坊派出所、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卫处等单位的三十多个恶人，开着十几辆警车，气势汹汹的扑向东马坊地区法轮功学员的家中。警察每三人一组，带着开锁匠，不管家中有人无人（因有的大法弟子已被绑架），恶人均命令开锁匠开门，门开不了的就砸或撬门窗，象土匪一样闯入家中非法抄家和绑架法轮功学员。

东马坊地区十一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抄家：熊文志、熊继伟、陈青枝、褚观元、向洪新、张静玉、詹利平、王俊平、黎国平、严三明、褚四春。

八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熊文志、杜足英、熊继伟、褚观元、向洪新、张静玉、严三明、褚四春。其中杜足英被绑架到东马坊派出所后正念闯出，熊文志在绑架的中途走脱，流离失所近两年。其余六人被绑架到应城第二看守所非法关押十多天，回家不久又都遭到非法劳教一年的迫害。

三、任公安局副政委时参与的迫害

据不完全统计，左永安在任应城市公安局副政委期间发生的迫害案例有二十五起；有二十一人次被绑架；詹利平等十三人次被非法拘留；熊继伟、熊文志、汪刚强、黎国平四人被非法抄家；熊小德、舒应玲、周玉喜、李桂凤、贾秀珍、黎国平六人被非法拘禁（不含拘留）；张静玉、汪刚强两人被劫持到劳教所劳教未成；刘华艳、周艳华在应城火车站被利用身份证迫害；黄纪纲、田义祥被非法抄家；熊继伟、熊文志、汪刚强被非法判刑；刘姣伢被骚扰。◇

信仰无罪 停止迫害